

读陆机赋札记

赵 逵 夫

明陆元大翻宋代徐民瞻刻《晋二俊文集》之《陆士衡文集》，原为重辑本，收辑不够全面。关于陆机的赋，不见于该书而见于《北堂书钞》、《艺文类聚》、《太平御览》及《文选》李善注等者也不少。明汪士贤《汉魏名家集》、张燮《七十二家集》、张溥《汉魏六朝百三家集》、清严可均《全晋文》皆有采录，然而看法并不完全一致。《全晋文》对一些佚文加以缀合。金涛声先生点校《陆机集》（中华书局，1982年1月版）所用底本为《四部丛刊》影印陆元大翻本《陆士衡文集》，其在佚文的处理上对前人之说或取或不取，有的地方还值得进一步商定。今就读《陆机集》所写札记几条与学界朋友共商。

一、《列仙赋》

《陆士衡文集》据《艺文类聚》卷七十八录从“夫何列仙玄妙”至“越流沙而来归”长短二十句一百零九字。《太平御览》卷八有“即绛阙于朝霞”一句。《文选·广陵绝交论》李善注又引“腾烟雾之霏霏”一句。《汉魏六朝百三家集》、《全晋文》俱只收了《艺文类聚》中的一节。金涛声点校《陆机集》增收了见于《太平御览》和《文选》李善注的佚文，但并未与《艺文类聚》中一节衔接在一起，而列入《补遗》。金先生在《前言》中说：“对于本集中已有篇目的佚文，凡据上下文可以衔接的，即补入本集，并出校记，其余的都归入补遗中。”是金先生认为这两句与前一节不能衔接。笔者以为这两句同《艺文类聚》所录一节可以衔接。《艺文类聚》所录一节的开头为“夫何列仙玄妙，超摄生乎世表”，则其开头无缺文。开头六句言神仙处世之法，以“表”、“道”、“老”为韵；“尔乃”以下几句以“元”、“餐”、“言”为韵^①，言神仙养生之法，与上一段亦意思连贯。后面一段云：

尔其嘉会之仇，息宴游栖，则昌容、弄玉、洛宓、江妃，观百化于神区，
覩天皇于紫微，过太华以息驾，越流沙而来归。

①《全晋文》改“餐”为“飧”，不必。“餐”字中古韵部在元部，“飧”又通“飧”，入真部，不协韵。

韵脚字皆属脂部。这几句是言各处神仙嘉会之事。而见于《太平御览》的“即绛阙于朝霞”和见于《文选》注的“腾烟雾之霏霏”，看其文意，正是描写神仙嘉会的。前一句中的“绛阙”为宫殿，寺观前的朱色门阙，常用来借指仙宫，“朝霞”也常被用来写成仙者的精魂所在，如晋郭璞《游仙诗》“朝霞升东山，朝日何晃朗”。后一句中的“烟雾”也是写神仙之降临。曹植《游仙诗》“意欲奋六翮，排雾凌紫虚”，其《述仙》“游将升云烟”；晋代庾阐《游仙诗》“赤松霞雾乘烟”；鲍照《咏萧史》“霞雾好登攀”；《云笈七签》卷三三“腾蹶烟霞，彩云捧足”均写神灵乘烟雾而行。其次，“即绛阙于朝霞，腾烟雾之霏霏”二句意思连贯。所以说这句是写神仙降临的，而且末尾的“霏”与“妃”、“微”、“归”中古韵部同属脂部，韵脚一致。因之，“即绛阙于朝霞，腾烟雾之霏霏”可以在上一节之后。当然，也可能在它们之间还有别的文字，但目前既无任何材料可以证明这一点，而按上面所说衔接起来，可以使文字更为完整。

二、《感丘赋》

《陆士衡文集》收见于《艺文类聚》卷四十的从“泛轻舟于西川”至“指岁暮而为期”共二十八句一百六十四字。又《初学记》卷十四收有一节，从“生矜迹于当世”至“夫何徇乎区陈”共十句六十字。《汉魏六朝百三家集》和《全晋文》都收有这两节，但《百三家集》是以“又”字标出见于《初学记》的一节，作为另一段附列，而严可均则加在前一段的当中，置于“顺通川而日过”一句之下。《陆机集》在此题下只收了前一节，而将后一节列入《补遗》中，据该书体例，是金先生认为该节文字与见于《艺文类聚》者上下文不能衔接。

我认为严可均的处理总体上说来是有道理的，只是个别韵脚字的处理欠妥（详下）。先看《艺文类聚》所录一节之开头八句：

泛轻舟于西川，背京室而电飞。遵伊洛之抵^①渚，沿黄河之曲湄。睹墟墓于山梁，托崇丘以自绥。见兆域之蔼蔼，罗魁封之叠叠^②。

这八句的韵脚字属脂部。内容是说自己乘船由黄河西行，出都城以后看到岸边有丘坟累累，由此切入正题。下文说：

于是徘徊洛涯，弭节河干。伫眙留心，慨尔遗叹。仰终古以远念，穷万绪乎其端。伊人生之寄世，犹水草乎山河。应甄陶以岁改，顺通川而日过。

这一段十句五韵，“干”、“叹”、“端”属元部，“河”、“过”属歌部。内容是说作者徘徊于丘墓之旁，产生了人生如寄的感慨。严可均将《初学记》中的一节佚文穿插在此段下面。这一节佚文是：

生矜迹于当世，死同宅乎一丘。髣髴骸以下沦兮，漂营魂而上浮。随阴阳以融冶，托山原以为畴。妍媸混而为一，孰云识其所修。必妙代以远览

①抵，当依《陆士衡文集》及《百三家集》作“坻”。

②当依《百三家集》作“累”。

兮，夫何徇乎区陈。

这十句说对生死的态度，应是在人生短促感慨的基础上产生的。所以，从内容上说，同前一段连贯。

下面再接《艺文类聚》所录一节之后半。这后半以“尔乃申舟人以遂往，横大川而有恶（当作“悲”，详后）”领起，写离开丘墓之后设想到死生在任何人不能免，只希望能长寿，至晚暮谢世（“愿灵根之晚坠，指岁暮而为期”），这显然是全文的结尾，它后面的文字不会太多（至少还有与“陈”字为韵当二句）。故《初学记》中那一节佚文，严可均的处理也是适当的。

最后谈谈这篇赋中的一个异文的处理问题。《艺文类聚》中后一段“尔乃申舟人以遂往，横大川而有恶”，“恶”字，《四部丛刊》本《陆士衡文集》作“悲”。金涛声先生校云：“‘悲’，《艺文类聚》四十作‘恶’，近是。”按，金说误。此两句同下“伤年命之倏忽，怨天步之不凡”为韵。“几”在脂部，“悲”也在脂部。如作“恶”，在鱼部，非同韵。则陆元大本《陆士衡文集》作“悲”是也。

三、《浮云赋》

此篇是现存陆机赋中缀合残篇最多的一篇。在《陆士衡文集》从《艺文类聚》所录一节长短三十句的基础上，将分别见于《事类赋注》、《北堂书钞》的各二句补入。《全晋文》据《太平御览》卷一、卷八补四句一处，补二句一处。《陆机集》未补入严可均所补四句一处，而列于《补遗》之中，似以为这四句与上下文不能衔接。另外，严可均所补另一处处理有欠妥当，而《陆机集》完全采纳，均尚可讨论。

《全晋文》所补四句见于《太平御览》卷一：

集轻浮之众采，厕无色之藻气。贯元虚于太素，薄紫微而竦戾。

这四句是写云的特征的，两个韵脚字，“气”在脂部，“戾”在祭部。脂部、祭部之字，段玉裁《六书音韵表》归为一部，戴震、王念孙、江有诰等皆分为两部，更合上古音之实际。而西汉、东汉到魏晋时两韵都有通押之例。《陆士衡文集》所录一节前十句五韵之后三韵正属祭部。而且，将见于《太平御览》的这四句连于其下，意思也相贯连接。今将连起文字录之如下：

有轻虚之艳象，无实体之真形。原厥本初，浮沉混并。六律箫应，八风时迈。玄阴触石，甘泽霏霏。势不崇朝，露彼无外。集轻浮之众采，厕无色之藻气。贯元虚于太素，薄紫微而竦戾。

韵既相连，内容也完全贯通无窒碍，真可谓天衣无缝。金涛声先生未取严可均此处缀合结果，应该不是由于内容上的原因，可能是他以为韵不相连。因为从金先生所补各条看，基本都是能看出韵可相连。所以说，严可均这里补出的四句，是应该据以补入的。

在补入此四句之后，《陆士衡文集》中紧接着八句是：

若层台高观，重楼叠阁。或如钟首之郁律，乍似寒^①门之寥廓。金柯分，玉叶散，绿翘明，岩英焕。

《陆机集》与《全晋文》一样，将见于《太平御览》卷八的二句“若灵园之列树，攒宝耀之炳烂”补在“乍似塞门之寥廓”一句下。显然，因为其下的韵脚字为“散”、“焕”，与“烂”同在元部之故。但是，我以为“若……列树”云云，是对“金柯分，玉叶散，绿翘明，岩英焕”这一组比喻云朵变化形状文字的归纳，应在这四句十二字之后。前面的文字首先是归纳以上文字为“若……，或如……”，下面应有一段具体描写的文字之后，再接另一组“若……”才顺当。

《陆机集》在“绿翘明，岩英焕”的后面，又补入见于《太平御览》卷八和《事类赋注》卷二的“龙逸蛟起，熊厉虎战”八字。这从押韵方面说是没有问题的。但从内容说，连在以树木为比喻的后面，有些不伦不类。而如果将“若灵园之列树，攒宝耀之炳烂”二句移此，“龙逸蛟起，熊厉虎战”二句接在其后，“若”字直贯以下“灵园之列树，攒宝耀之炳烂，龙逸蛟起，熊厉虎战”说明“龙逸蛟起，熊厉虎战”同样是比喻浮云翻腾飘流之状，便明白些。龙、蛟、熊、虎出现在灵园，从联想方面说也显得自然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西北师范大学文学院

①寒，当据《初学记》作“塞”。颜延之《赭白马赋》“简伟塞门，献状绛阙”，《文选》六臣注：“塞门在北，出马处也。”